（附件一）

一、 專案名稱

116 年筆記型電腦採購案

二、 專案概述

採購筆記型電腦，以提供本會汰舊更新、提升作業效率。

三、 專案預算金額

新臺幣 924,000 元(含稅)。

四、 專案期間

116 年 1 月 31 日前交付。

五、 專案需求地點

本會臺北總部(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27 號 23 樓)。

六、 專案需求項目

款式	內容說明	
品名	Acer TMP614-54-7518	
數量	14 臺	
規格	處理器	Intel Core Ultra 7 processor 258V
	顯示器	14 吋，LCD ，橫向電場效應顯示（IPS）技術，XGA+，非觸控，2880 x 1800， ARC™ 140V GPU
	記憶體	32 GB
	儲存空間	1 TB PCI Express NVMe 4.0
	電池	65Wh
	電源變壓器	100W
	相機、音訊	5 百萬像素，音響數量*2
	能源之星	能源之星認證
	無線	Intel® IEEE 802.11be Wi-Fi 7 藍牙® 5.4 技術
	保固	三年
	作業系統	Windows 11 專業版, Copilot+ PC
	服務	台灣 3 年,1 年國際旅約

七、 交付驗收

（附件一）

(一)廠商交付之採購標的須齊全，應符合本專案規定，無減少或滅失價值或不適於通常或約定使用之瑕疵，且為全新未經拆封使用，並保留原製造廠商出貨時之完整包裝及貼封全新品（所有標的相關零配件及連接線亦同）。

(二)採購標的如廠商須先拆封測試者，須經本會同意後才能進行拆封，拆封時亦須會同本會人員。

(三)廠商交付採購標的後，經本會初步數量、規格點收後，其中任何一項數量、規格不符或非新品，視同不合格。

八、 投標廠商資格

(一)基本資格：為經政府合法登記之公司、行號、機構

九、 投標方式

(一)招標方式：□公開招標■公開取得報價 □公開取得企畫書 □公開客觀評選

(二)決標方式：■最低標 □有利標